(上接A23版)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中航资本 公告编号:临2015-027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通讯和现场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2015年5月15日发出的会议通知,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或“中航资本”)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5月22日10时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10号戈维克大厦20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孟祥泰先生主持。

经与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

本次交易包括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其中:

1、中航资本拟向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国际”)、陕西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航电气”)、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西安飞行自控所(以下简称“西安飞行自控所”)、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凯天”)、金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城集团”)、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洛阳电光设备研究所(以下简称“洛阳电光”)、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黎明”)、中国航空无线电所(以下简称“无线电所”)、沈阳沈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飞企管”)、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航集团”)、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以下简称“空空导弹研究院”)和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西安航空计算技术研究所(以下简称“西航计算技术研究所”)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30.95%股权;向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技深圳”)、共青城羽绒服装创业基地公共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青城服务公司”)和江西省财政投资管理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财投”)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16.82%股权;向中航技深圳、中航国际、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航集团”)和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洪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28.29%股权,并将前述少数股权注入全资子公司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投资有限”),具体方式包括将前述少数股权直接交割至中航投资有限名下,或者中航资本以增资方式将前述少数股权增资至中航投资有限名下。

2、中航资本拟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共青城祥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投投资”)、共青城圣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圣投投资”)和共青城志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志投投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3、本次配套融资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本次配套融资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发行方式

本次股份发行的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包括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标的资产,以及向其他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发行对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中航国际、陕航电气、西安飞行自控所、成都凯天、金城集团、洛阳电光、沈阳黎明、无线电所、沈飞企管、西航集团、空空导弹研究院、西航计算技术研究所、中航技深圳、共青城服务公司、江西财投、贵航集团、洪都集团共计17家交易对方持有的中航租赁30.95%股权、中航信托16.82%股权、中航证券28.29%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交易价格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以2014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值合计为444,338.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	相关子公司母公司整体账面值	相关子公司整体评估值	标的资产评估值	评估增值率
中航租赁30.95%股权	438,329.34	661,615.24	204,767.39	50.94%
中航信托16.82%股权	449,963.55	812,401.72	136,670.92	80.55%
中航证券28.29%股权	259,657.38	363,724.62	102,900.26	40.08%
合计	1,147,950.27	1,837,741.58	444,338.56	–

上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依据上述评估值确定为444,338.56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发行价格与定价依据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中航资本关于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计算,董事会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作出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分别为17.53元/股、16.67元/股、16.35元/股。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7.53元/股,为相关市场参考价中最高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市场参考价选择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均价。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因中航资本股票于2014年8月12日起停牌,故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即为2014年8月12日前20个交易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为15.7761元/股(四舍五入并保留四位小数,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由此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确定为15.78元/股。

在本次配套融资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中航资本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到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1=P0/(1+n);

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2014年11月13日,中航资本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以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866,349,2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截至到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866,349,2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4年12月26日,公司实施了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因此,中航资本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7.79元/股。

2、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可以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其定价方式按照现行相关规定办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中航资本关于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因中航资本股票于2014年8月12日起停牌,故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即为2014年8月12日前20个交易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为15.7761元/股(四舍五入并保留四位小数,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由此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确定为15.78元/股。

在本次配套融资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中航资本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到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1=P0/(1+n);

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2014年11月13日,中航资本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以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866,349,2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截至到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866,349,2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4年12月26日,公司实施了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因此,中航资本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7.79元/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价格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发行数量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为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数量,按下述公式计算:

发行股份总数量=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之和;

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发行价格;

以2014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依据评估值作价为444,338.56万元,按照7.79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数量为57,039.61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12.7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以资产认购股份的金额及认购股数如下:

单位:万元、万股

交易对象 \ 标的资产	中航租赁		中航信托		中航证券		交易作价小计	认购股数小计
	持股比例	交易作价	持股比例	交易作价	持股比例	交易作价		
中航国际	14.68%	97,097.12	–	–	7.24%	26,332.73	123,429.84	15,844.65
陕航电气	2.20%	14,564.56	–	–	–	–	14,564.56	1,869.65
西安飞行自控所	2.16%	14,321.82	–	–	–	–	14,321.82	1,838.49
成都凯天	2.16%	14,321.82	–	–	–	–	14,321.82	1,838.49
金城集团	2.49%	16,483.94	–	–	–	–	16,483.94	2,116.04
洛阳电光	1.30%	8,593.09	–	–	–	–	8,593.09	1,103.09
沈阳黎明	1.30%	8,593.09	–	–	–	–	8,593.09	1,103.09
无线电所	1.19%	7,877.01	–	–	–	–	7,877.01	1,011.17
沈飞企管	0.87%	5,728.73	–	–	–	–	5,728.73	735.40
西航集团	0.87%	5,728.73	–	–	–	–	5,728.73	735.40
空空导弹研究院	0.87%	5,728.73	–	–	–	–	5,728.73	735.40
西航计算技术研究所	0.87%	5,728.73	–	–	–	–	5,728.73	735.40
中航技深圳	–	–	9.55%	77,553.37	16.70%	60,730.47	138,283.84	17,751.46
共青城服务公司	–	–	4.66%	37,895.68	–	–	37,895.68	4,864.66
江西财投	–	–	2.61%	21,221.86	–	–	21,221.86	2,724.24
贵航集团	–	–	–	–	4.13%	15,036.86	15,036.86	1,930.28
洪都集团	–	–	–	–	0.22%	800.20	800.20	102.72
合计	30.95%	204,767.39	16.82%	136,670.92	28.29%	102,900.26	444,338.56	57,039.6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象持有标的资产价值折合中航资本发行的股份不足一股的,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象放弃。若本次交易发行价由于除息、除权等原因发生调整,本次交易股份发行数量将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2、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上限)=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10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中没有用于支付现金对价部分。根据本次发行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作价444,338.56万元测算,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将不超过444,338.56万元。按照7.79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数不超过57,039.61万股。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万股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象	认购金额	认购股数
中航工业	128,000.00	16,431.32
祥投投资	3,450.00	442.88
圣投投资	3,205.00	411.42
志投投资	4,225.00	542.36
合计	138,880.00	17,827.98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合计17,827.98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3.98%。配套资金募集对象认购股份数量不是整数的,取整数精确至个位;配套资金募集对象认购的配套融资金额中不足一股的部分,由中航资本无偿获得。若本次交易发行价由于除息、除权等原因发生调整,本次交易配套资金发行股数将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过渡期损益归属

过渡期间的损益,由交易各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在标的资产交割日后的30个工作日内审计确认。过渡期间,标的资产产生的利润或亏损均由中航资本享有和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标的资产的过户及违约责任

根据公司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发行对象签署的《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如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项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自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核准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各发行对象将协助中航资本将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至中航资本或其全资子公司中航投资有限名下。

根据上述协议,协议项下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协议规定的义务或违反协议任何条款(包括但不限于违反其在协议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及承诺),其他方有权就其因此而遭受的所有直接和间接的损失、损害及所产生的诉讼、索赔等费用、开支要求违约方给予赔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一)锁定期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中航国际、陕航电气、西安飞行自控所、成都凯天、金城集团、洛阳电光、沈阳黎明、无线电所、沈飞企管、西航集团、空空导弹研究院、西航计算技术研究所、中航技深圳、贵航集团、洪都集团本次以资产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共青城服务公司、江西财投以资产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限售期满之后其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前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中航国际、陕航电气、西安飞行自控所、成都凯天、金城集团、洛阳电光、沈阳黎明、无线电所、沈飞企管、西航集团、空空导弹研究院、西航计算技术研究所、中航技深圳、贵航集团、洪都集团同时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中航资本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中航资本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中航资本拥有权益的股份。

2、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中航工业、祥投投资、圣投投资和志投投资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限售期满之后其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中航工业、祥投投资、圣投投资和志投投资将暂停转让其在中航资本拥有权益的股份。

若交易对方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公司及交易对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配套融资资金用途

本次重组配套资金拟全部用于对子公司中航租赁增资,本次重组配套资金对中航租赁增资的具体方式为,中航资本以重组配套资金净额对中航投资有限增资,中航投资有限再以增资资金对中航租赁增资。中航投资有限对中航租赁增资的价格,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航租赁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

中航租赁本次增资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充实资本金,扩大业务规模及市场份额,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提升市场竞争力。鉴于中航租赁当前业务范围主要分布于飞机、船舶及大型设备的融资租赁,因此下一步中航租赁将在相关业务领域内,做大经营规模,提升业务集中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三)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股份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四)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日前中航资本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决议有效期

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有关的决议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之日起12个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编制了《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并根据相关规定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分别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中航工业、祥投投资、圣投投资和志投投资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的补充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的补充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因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根据审计和评估结果,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与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的补充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的补充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的补充协议》,对交易价格及发行股份数量作出进一步约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中航租赁及中航信托的所有者权益价值最终选取了收益法的评估结论,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应当与标的资产的交易对方就标的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故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分别与持有中航信托9.55%股权、中航租赁30.95%股权的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公司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聘请的评估机构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该机构为具备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评估机构,除业务关系外,与公司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独立性,且选聘程序符合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评估报告的假设前提能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评估目的及委托评估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结论合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本次重组之目的,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按本次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资产和业务架构编制了2014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相应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110ZA3452号审阅报告。

为本次重组之目的,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按本次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资产和业务架构编制了2014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相应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110ZA3452号审阅报告。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依据上述评估值确定为444,338.56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发行价格与定价依据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中航资本关于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计算,董事会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作出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分别为17.53元/股、16.67元/股、16.35元/股。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7.53元/股,为相关市场参考价中最高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市场参考价选择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均价。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因中航资本股票于2014年8月12日起停牌,故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即为2014年8月12日前20个交易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为15.7761元/股(四舍五入并保留四位小数,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由此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确定为15.78元/股。

在本次配套融资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中航资本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到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1=P0/(1+n);

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2014年11月13日,中航资本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以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866,349,2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截至到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866,349,2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4年12月26日,公司实施了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因此,中航资本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7.79元/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价格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发行数量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为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数量,按下述公式计算:

发行股份总数量=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之和;

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发行价格;

以2014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依据评估值作价为444,338.56万元,按照7.79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数量为57,039.61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12.7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以资产认购股份的金额及认购股数如下:

单位:万元、万股

交易对象 \ 标的资产	中航租赁		中航信托		中航证券		交易作价小计	认购股数小计
	持股比例	交易作价	持股比例	交易作价	持股比例	交易作价		
中航国际	14.68%	97,097.12	–	–	7.24%	26,332.73	123,429.84	15,844.65
陕航电气	2.20%	14,564.56	–	–	–	–	14,564.56	1,869.65
西安飞行自控所	2.16%	14,321.82	–	–	–	–	14,321.82	1,838.49
成都凯天	2.16%	14,321.82	–	–	–	–	14,321.82	1,838.49
金城集团	2.49%	16,483.94	–	–	–	–	16,483.94	2,116.04
洛阳电光	1.30%	8,593.09	–	–	–	–	8,593.09	1,103.09
沈阳黎明	1.30%	8,593.09	–	–	–	–	8,593.09	1,103.09
无线电所	1.19%	7,877.01	–	–	–	–	7,877.01	1,011.17
沈飞企管	0.87%	5,728.73	–	–	–	–	5,728.73	735.40
西航集团	0.87%	5,728.73	–	–	–	–	5,728.73	735.40
空空导弹研究院	0.87%	5,728.73	–	–	–	–	5,728.73	735.40
西航计算技术研究所	0.87%	5,728.73	–	–	–	–	5,728.73	735.40
中航技深圳	–	–	9.55%	77,553.37	16.70%	60,730.47	138,283.84	17,751.46
共青城服务公司	–	–	4.66%	37,895.68	–	–	37,895.68	4,864.66
江西财投	–	–	2.61%	21,221.86	–	–	21,221.86	2,724.24
贵航集团	–	–	–	–	4.13%	15,036.86	15,036.86	1,930.28
洪都集团	–	–	–	–	0.22%	800.20	800.20	102.72
合计	30.95%	204,767.39	16.82%	136,670.92	28.29%	102,900.26	444,338.56	57,039.6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象持有标的资产价值折合中航资本发行的股份不足一股的,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象放弃。若本次交易发行价由于除息、除权等原因发生调整,本次交易股份发行数量将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2、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上限)=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100%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中没有用于支付现金对价部分。根据本次发行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作价444,338.56万元测算,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将不超过444,338.56万元。按照7.79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数不超过57,039.61万股。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万股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象	认购金额	认购股数
中航工业	128,000.00	16,431.32
祥投投资	3,450.00	442.88
圣投投资	3,205.00	411.42
志投投资	4,225.00	542.36
合计	138,880.00	17,827.98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合计17,827.98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3.98%。配套资金募集对象认购股份数量不是整数的,取整数精确至个位;配套资金募集对象认购的配套融资金额中不足一股的部分,由中航资本无偿获得。若本次交易发行价由于除息、除权等原因发生调整,本次交易配套资金发行股数将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过渡期损益归属

过渡期间的损益,由交易各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在标的资产交割日后的30个工作日内审计确认。过渡期间,标的资产产生的利润或亏损均由中航资本享有和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标的资产的过户及违约责任

根据公司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发行对象签署的《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之协议》,如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项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自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核准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各发行对象将协助中航资本将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至中航资本或其全资子公司中航投资有限名下。

根据上述协议,协议项下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协议规定的义务或违反协议任何条款(包括但不限于违反其在协议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及承诺),其他方有权就其因此而遭受的所有直接和间接的损失、损害及所产生的诉讼、索赔等费用、开支要求违约方给予赔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元先先生、李平先生、赵桂斌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一)锁定期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中航国际、陕航电气、西安飞行自控所、成都凯天、金城集团、洛阳电光、沈阳黎明、无线电所、沈飞企管、西航集团、空空导弹研究院、西航计算技术研究所、中航技深圳、贵航集团、洪都集团本次以资产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共青城服务公司、江西财投以资产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限售期满之后其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前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中航国际、陕航电气、西安飞行自控所、成都凯天、金城集团、洛阳电光、沈阳黎明、无线电所、沈飞企管、西航集团、空空导弹研究院、西航计算技术研究所、中航技深圳、贵航集团、洪都集团同时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中航资本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中航资本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中航资本拥有权益的股份。

2、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中航工业、祥投投资、圣投投资和志投投资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限售期满之后其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中航工业、祥投投资、圣投投资和志投投资将暂停转让其在中航资本拥有权益的股份。

若交易对方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公司及交易对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配套融资资金用途

本次重组配套资金拟全部用于对子公司中航租赁增资,本次重组配套资金对中航租赁增资的具体方式为,中航资本以重组配套资金净额对中航投资有限增资,中航投资有限再以增资资金对中航租赁增资。中航投资有限对中航租赁增资的价格,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航租赁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

中航租赁本次增资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充实资本金,扩大业务规模及市场份额,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提升市场竞争力。鉴于中航租赁当前业务范围主要分布于飞机、船舶及大